

正本

北流市大伦镇初级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YLZC2024-C2-81853-HTZB

发 包 人：北流市大伦镇大伦小学

承 包 人：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08 月 08 日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万零柒仟壹佰陆拾元贰角陆分（¥ 3307160.2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捌仟陆佰壹拾叁元捌角贰分（¥ 128613.82 元）；

（2）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6）增值税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增值税率：___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汤辉钢。项目总工：莫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竞争性磋商文件；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通用合同条款；
- （4）技术标准和要求；
-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图纸；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

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8 月 0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北流市大伦镇大伦小学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人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北流市大伦镇大伦中学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北流市大伦镇

邮政编码：

电 话： 0775-6695284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0718628616B

地 址：北流市城北二路2号城市时代9层06室

邮政编码： 537400

电 话： 0775-622586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流支行

账 号：4505 0166 4145 0000 0102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及附件（含所有补充通知）、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证明；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另行约定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另行约定_____；

联系电话：_____另行约定_____；

电子信箱：_____另行约定_____；

通信地址：_____另行约定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另行约定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另行约定_____；

联系电话：_____另行约定_____；

电子信箱：_____另行约定_____；

通信地址：_____另行约定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 合同协议书；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施工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17号）及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

(9)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套，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发包人应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完整并盖有经审图机构审核合格的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后的变更图纸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开工前7天内应提供完善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专项方案，其他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由双方另行确定；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7天；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2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文件后7天内回复。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施工单位需在施工现场放置一份图纸。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开工前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甲方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项目部乙方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资料员。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项目部监理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现场监理员。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场所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施工项目建筑红线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发包人应提供场外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承包人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和桥梁的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场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由发包人负责完善并承担相关费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用于其他工程或提供给第三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用于其他工程或提供给第三方。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偏差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及其调整办法：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的或未按照国家现行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按实际完成工程量予以调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李校长；

身份证号：/；

职务：/；

联系电话：0775-6695284；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北流市大伦镇。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对施工现场进行质量、进度、成本管理、工程量签证负责。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发包人于开工日期 7 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2)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无。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应当同时向承包人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工程款支付担保可以全额担保，也可以分阶段担保。分阶段担保的，除保修金以外的全部款项，完成一个阶段清算后再进入下一阶段，有效期截至工程竣工结算款支付完毕。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的，工程担保保证人需承担担保责任。对政府投资项目，由建设单位提供落实财政资金来源的证明文件。]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可以是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保函(银行保函、电子保函、保证保险保函、工程担保保函)等形式。工程担保保证人应将出具的保函相关信息录入“广西建筑市场监管云”平台 (<http://gxjzsc.caihcloud.com>)，以实现保函查询及验真功能发包人提供的支付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9。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1、完整准确的竣工图纸;2、竣工内业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图六套(要求计算机出图)，其中原件五套，电子文件一套;竣工内业资料三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合格后壹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形式和电子文件。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承包人施工时必须与电信、广电、给水、电力等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2)承包人在施工时，必须全面协调好与周边环境关系，施工时承包人因自身原因未处理好周边环境关系导致工程停工，发包人将不承担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及其工程费用损失。

3)按照北流市城建归档要求及发包人《工程建设项目竣工资料归档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移交项目档案，并承担相关费用。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汤辉钢；

身份证号：452323197711040059；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桂 24514143989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桂建安 B（2014）0004947；

联系电话：0775-6225860；

电子信箱：953922402@qq.com；

通信地址：北流市城北二路 2 号城市时代 9 层 06 室；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经理仅限于工程的现场施工管理，但未经承包人盖章同意，不得以承包人名义向外采购材料设备、租用建筑周转材料、雇用劳动力、签订分包合同等从事一切为承包人设立义务或责任的行为。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得少于当月施工时间的 80%。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 元，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规定的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不得少于当月施工时间的 80%。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正当理由，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少于当月施工时间 80%的，少在岗带班一天，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200 元/日（人民币）。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并在（开工日期）前到任。在监理人向承包人颁发（竣工证明材料名称）前，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他任何项目的项目经理（符合桂建管（2013）17 号和桂建管（2014）25 号文除外）。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视为违约，违约金处 1000 元/人·次（人民币）。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项目经理不称职，发包人
要求调换而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违约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

3.3 承包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格式见合同附件 3）的期限：
开工前三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或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违约金：技术负责人 500 元/人·次（人民币）；专业工程师 100 元/人·次（人民币）。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监理审批后报业主代表审批。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及其承诺的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准擅自更换，擅自更换项目技术负责人处 5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专职安全员处 2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其它在场管理人员处 2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项目技术负责人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200 元/人·次（人民币）；未经发包人同意，专职安全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 元/人·次（人民币）；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 元/人·次（人民币）。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本工程主体禁止分包 。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1) 除前款约定的分包内容外, 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 承包人可以将其他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 但分包人应当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的分包请求和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本项目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名单详见合同附件 4。

(2) 在相关分包合同签订并报送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 7 天内, 承包人应当将一份副本提交给监理人, 承包人应保障分包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3) 未经承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同意的分包工程和分包人，承包人有权拒绝验收分包工程和支付相应款项，由此引起的发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4)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视情况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①个人承包工程，包括本人单位及外单位人员承包，发包人不承认其个人拥有任何资质等级及营业许可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②几个人联合承包工程，就地组织暗分包队伍，不具备完成本工程的技术、机械能力，被发包人判定为没有能力履行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③就地转包全部的工程，以谋取高额转让费、管理费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④承包人有部分分包现象（其中包括冒充承包人下属单位的挂勾单位，凭口头协议参与施工的分包人及其他暗分包个体户），一经发现核实，发包人将采取驱逐该暗分包人措施。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分包工程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结算。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因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直接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而影响承包人工作的，所造成的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开工之日起。

3.7 履约保证金：无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控制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造价。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就工程建设中有关事项向业主提出优化建议权；工程承建合同文件的解释权；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合同工期的签认权。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无。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另行约定；

职务：另行约定；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另行约定；

联系电话：另行约定；

电子信箱：另行约定；

通信地址：另行约定；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双方协商。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工期赔偿；

(2) 费用损失；

(3)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如果工程获得无（奖项名称），给予承包人合同价 / % 的奖励。（建设单位创建优质工程的，鼓励在招标控制价和预算中按我区工程建设定额规定计列工程优质费，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工程优质费不可竞争。）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单（最好是印制的表格）由双方签证。验收合格，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双方商订时限内修改后按上述循序重新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承包人应按《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2008】91 号)设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按照相关内容和国家行业规范要求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以保证自身及第三人和周边环境的安全。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奖项的约定：无。

安全文明施工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 7 天内共同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照广西区住建厅以及玉林市政府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6 关于安全生产费总额、支付比例、支付期限、转入和结余收回的约定：

(1)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128613.82 元。

(2)使用要求:专款专用。具体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和玉林市相关规定执行。

(3)支付约定:在本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安全文明施工费总额的50%其余部分与进度款同期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预付款在工程进度款累计金额超过合同价的50%时开始起扣,每月从支付给承包商的工程款内按安全文明预付款占合同总价的同一百分比扣回

(4)建设单位按规定将安全生产费用转入施工单位设立的安全生产费用专户。

(5)工程施工完成后安全生产费用尚有结余的,结余部分由建设单位收回。

(6)施工单位将安全生产费用使用情况定期报告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并提供相应的材料超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此事项监管。

(7)安全生产费用专户: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专户。

账号:4505 0166 4145 0000 0102

6.3 环境保护

因施工需要,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需要时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5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3天内答复。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3天内答复。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开工前5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开工前7天。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6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

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开工前三天在现场交接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提供施工场地的；发包人手续不全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重大设计变更影响施工进度和工程量增加；未按时支付工程款并确实影响施工进度；因不可抗力，3 天内须办理签证，逾期不办理的不予认可；政策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双方约定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情况：由于以下原因之一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工期顺延：

- (1) 在施工过程中遇到地勘报告未明确的地下障碍物、淤泥、流沙、溶洞、岩石的。
- (2) 政府指令性要求停工的（重要会议）。
- (3) 非承包人的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并经发包人工程师同意或承包人有证据证明的可顺延工期的其他情况。
- (4) 其余按本合同《通用条款》规定执行。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非上述原因，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每天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款的万分之四），误期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全部工程或相应部分工程竣工验收各方签章日期之间的天数（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发包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款费或其他方式收回此款，此赔偿款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1、非探明的地质条件；2、未标明的市政道路、电力电缆、通信管道。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6 级以上的地震；
- (2) 10 级以上的持续 1 天的大风；
- (3) 暴雨级以上持续 1 天的大雨；
- (4) 由南宁市气象部门发布暴雨预警信号为蓝色预警以上的天气，或 12 小时内实际降雨量将达 50 毫米以上的天气，或者已达 50 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的天气。

- (5) 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
- (6) 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低温天气；
- (7) 50 年以上未发生过的洪水。
- (8) 对上述几种形式，应以造成灾害和影响施工为准。

7.9 提前竣工

7.9.2 提前竣工（赶工）增加费的计算方法：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无。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主要材料涉及品种、款式、颜色等方面内容的，承包人应提交准备合格的材料样品送发包人选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其他独立承包人和监理人指示的他人提供条件外，承包人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仅限于用于合同工程。承包人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清单见合同附件6。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①承包人的临时用地（含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临时用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拆除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以上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②承包人负责合同实施期间其合同段内临时交通道路（含场内外连接公共交通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修、养护和交通管理工作，并承担一切费用。

③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给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其他合同段的承包人使用，如共同使用的路基损坏严重，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将负责通知有关承包人共同出资修复，若使用频率相差悬殊，则按比例分摊。

8.8.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无。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需要时双方协商。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需要时双方协商。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发包人根据工程建设需要发生的对原工程设计变更所增加工程量，视为本协议应有的工程量，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履行该项施工义务和按照通用条款 10.1 执行。

10.3 变更程序

10.3.1 国有投资项目：

(1)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按《北流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北流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量变更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办理。属不可抗力（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造成变更的，按特事特办原则予以办理。

(2)建设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若发生单价变动，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其他相关单位共同商定并签字确认。

(3) 当合同规定的合同价款调整情况发生后，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发包人，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调整报告，发包人可以根据有关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和调整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10.3.2 非国有投资项目：无。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工程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同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2) 合同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 有定额的套定额，并中标下浮系数(中标价/最高投标限价)计算，其中:材料设备价格按施工期间的《玉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相应信息价的加权平均值计算，《玉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信息价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造价咨询单位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无定额可套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造价咨询单位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包含除税金以外所有费用的税前综合价

格。以上约定同时适用于招标工程量清单缺项以及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与图纸不符时的价款确定。

工程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有偏差时，其综合单价的确定按专用条款“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 7 天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 7 天内审批完毕。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无。

10.7 暂估价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通用条款规定的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通用条款规定的第 2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无。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竣工结算时应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结算，剩余部分仍归发包人所有。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非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主要材料价差在 5%以内 (含 5%) 的, 由施工单位承担;超过 5%部分的价差, 由建设单位承担:。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 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 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1)允许调整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基期价格、风险系数、投标报价详见《允许调整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2),价差调整部分仅计算税金, 除此表列明的材料、设备外, 其余材料设备价差原则上不予调整。

(2)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确认价:

按施工期间《玉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信息价的加权平均价计算, 信息价没有的按通用条款规定确定

(3) 价差计算方法:

①《允许调整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投标报价低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 或材料和设备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 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 价差计算公式:价格上涨价差=确认价-基准价*(1+风险系数), 价格下跌价差=确认价-投标报价*(1+风险系数).2 承包人在《允许调整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 或材料和设备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 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价格上涨价差=确认价-投标报价*(1+风险系数), 价格下跌价差=确认价-基准价(1+风险系数。)

②承包人在《允许调整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 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 上涨或下跌价差=确认价-基准单价*(1+风险系数))

第 3 种方式: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包含增值税，本工程计价时采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为：☒ 一般计税法 ☐ 简易计税法。

(1) 单价合同。

采用综合单价合同方式时，工程量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三方确认的竣工图结算。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工程量偏差、政策性调整、市场价格波动。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按 10.4.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工程量偏差：按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修正的约定调整。

③政策性调整：按国家、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市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执行。

④市场波动引起的调整：按 11.1 的约定调整。

⑤其它：无。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含除工程变更、政策性调整、市场价格波动。除工程变更外，结算时不再对招标施工图对应的工程量重新计量。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② 工程变更：按 10.4.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政策性调整：按国家、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市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执行。

③市场波动引起的调整：按 11.1 的约定调整。

4 其它：/。

(3) 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签约合同价款30% 【备注：政府投资项目应严格执行工程预付款制度，工程预付款应不低于合同总价（扣除暂列金额）的10%（最高不超过30%，并与工程进度款分期按约定比例抵扣）】。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7 天之内。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进度款达到 30 %作为预付款起扣点，从此之后的每个月进度款中按预付款支付比例扣回。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可以是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保函（银行保函、电子保函、保证保险保函、工程担保保函）等形式。工程担保保证人应将出具的保函相关信息录入“广西建筑市场监管云”平台（<http://gxjzsc.caihcloud.com>），以实现保函查询及验真功能。

预付款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8。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 10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的计量均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本工程补充项目清单为准。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每月 25 日前。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 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责任，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 除另有规定外，工程师应按照合同通过计量来核实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和价款，承包人应得到该价款扣除保留金后的金额。当工程师要对已完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时，应适时地通知承包人参加。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除工程变更外，原图纸范围内的工程量不得按实计量。进度款按支付分解表支付，按通用条款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但合同价款按照支付分解表进行支付。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①工程款原则上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85 %（建议值：75-85%）。

②工程完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结算经业主及合同约定的财政或审计部门（如有）审定后，

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不得低于 97%）。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最高不超过 3%）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③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最长不超过 2 年）满后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返还保证金的申请，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于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发包人在核实后 14 天内将保证金返还承包人，逾期未返还的，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 14 天内不予答复，经催告后 14 天内仍不予答复，视同认可承包人的返还保证金申请。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进度付款申请单承包人应在每个计量周期到期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已完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一式四份，详细说明此周期自己认为有权得到的款额，包括分包人已完工程的价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承包人开工每 15 个工作日后向监理人报送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接到承包人申请资料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接到监理人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收到完善请款材料 20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进度款支付方式：无。

进度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 表见合同附件 11。

(3) 农民工工资支付

1)人工费用是指发包人向承包人专用账户拨付的专项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工程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是指承包人在工程建设项目所在地银行业金融机构《简称银行》开立的，专项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专用存款账户。

2)人工费应与工程进度款分帐管理。必须按时足额支付，人工费拨付周期不得超过 1 个月，最少每月支付一次，无工程款申请的月份，承包人单独上报人工费划拨申请；若因发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划拨工程款项导致拖欠工资的，由发包人以未结清的工程款项为限先行垫付所拖

欠的工资: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必须把农民工工资部分单独列明,如果未单独列明,监理单位不得签支付证书等支付工程款的手续,发包人单位不得审批和支付工程款。发包人必须把工程款分帐出来的人工费转入承包人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转入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环节必须有银行流水凭证。

3) 发包人依据工程进度,审核承包人申报的工程进度款,按照与承包人约定的人工费支付比例%(房建项目不少于 20%,市政项目不少于 15%),将人工费及时足额拨付至承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其余工程进度款项由发包人支付到承包人的单位基本户。

4) 工程建设领域总包单位对农民工工资支付负总责,推行分包单位农民工工资委托总包单位代发制度(以下简称总包代发制度)。工程建设项目施行总包代发制度的,总包单位与分包单位签订委托工资支付协议。

5) 凡未向付款单位提供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或者请款单位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未将人工费单列的,付款单位有权拒绝支付工程进度款。

6) 人工费使用要求:专款专用,除发放农民工工资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7) 承包人将人工费支付情况定期报告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并提供相应的材料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对此事项监管。

8) 人工费支付专用账户: 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账号:4505 0166 4145 0000 0262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在招标完成后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编制,发包人审批,并作为本合同内容,具体详见合同附件 14。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总价项目不采用支付分解表的方式计算,而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____ / 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____ / 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____ / 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____ / ____

	工程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发包人审查时间
1	500 万元以下	从接到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20 天
2	500 万元-2000 万元	从接到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30 天
3	2000 万元-5000 万元	从接到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
4	5000 万元以上	从接到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审查时间应相应顺延。

承包人所编制的工程竣工资料经发包人审核后，送交审计单位审计之日起，承包人所遗漏的与工程造价有关的签证不再作为结算审核依据，按自动放弃处理。

承包人提交的结算送审造价，如超出审核结果 3%的(含 3%，取小数点后两位数，四舍五入)，超出部分的基本审核费和效益审核费由承包人支付。”超出审核结果百分数的计算式为： $(|送审造价 - 一审定造价| / 送审造价) \times 100\%$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份数：一式三份。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竣工结算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根据保修期的规定，在本工

程约定的保修期限满后 14 个工作日内，按工程所占的比例一次性返还质量保修金（无息），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质量保修责任和应履行的质量保修义务。

（3）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按《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无。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顺延相应工期。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应以签约实际应付未付款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工程造价的 1%；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或出现通用条款第 16.1.1 项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第 (7) 目约定的违约情况，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承担由此造成承包人的损失。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顺延相应工期。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顺延相应工期。

(7) 其他：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应相应顺延。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6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2)、(3) 条内容完成的，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否则发包人有权扣罚该分项工程 10% 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2) 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6) 条情形的，或经监理人检验认为修复质量不合格而承包人拒绝再进行修补的，发包人将扣除承包人全部质量保修金。

(3) 承包人有本专用合同条款 3.2、3.3 条违约责任的，发包人有权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均在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及计量支付款内扣除。监理人预先下发含有罚款意向的指令，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罚款通知书（不再陈述罚款理由）。承包人履约保证金被罚款后由发包人从最后一次计量支付时扣除相应金额补足履约保证金。承包人在合同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且质量合格，在本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申请返还全部或部分罚款，返还金额由监理人审核，发包人批准。罚款金额返还时不包括银行利息。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有违反以下情况之一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造成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全部损失。

(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场组织施工和不按签订协议书时商定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施工准备，造成工期延误的；

(2)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5 条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的；

(3) 未经监理人批准，承包人私自将已按投标文件承诺进入工地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临时工程或材料撤离工地的；

(4) 由于承包人原因拒绝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而又未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造成工期延误 1 个月以上的；

(5) 承包人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承包人义务，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

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义务的；

(6)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承包人无法按合同规定及投标文件的承诺进场经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全部人员和机械的。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①6 级以上的地震；②10 级以上持续一天的大风；③暴雨级以上持续 1 天的大雨；④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⑤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低温天气；⑥50 年以上未发生过的洪水水。⑦、自然原因，如洪水、暴雨、冰雹、雷电、地震、高温、干旱等；⑧、政府行为，如政府禁令、禁运及其他政府行为；⑨、社会异常事件，如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等。工程遭遇不可抗力事件时，发承包双方应共同调查确认不可抗力事件的性质及其损害程度，并收集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明材料。双方对不可抗力的认定或对其损害程度的意见不一致发生争议时，按争议的约定处理。

不可抗力的等级范围约定：以有关部门发布的文告或文件为准。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7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发包人投保的事项由发包人自行承担费用。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按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必须为其施工设备、进场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的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应当包括工地范围内的全部财产的物质损坏或灭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无论是否获得保险机构的赔偿，凡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所发生事故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和承担法律责任，发包人不承担该等责任。保险费率由承包人与发包人同意的保险人商定，相关保险费由承包人承担。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的期限：各项保险生效 3 天内。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无。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无。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无。

其他事项的约定：无。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无。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北流市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21.1 禁止使用童工(不满 18 周岁)。

附件

附件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附件 2：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

(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北流市大伦镇初级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工程

岗位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承担完工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施工员	邹彬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52110100041000017	公路工程	/	/
质量员	李丽珍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452094510604119	公路与桥梁	/	/
安全员	罗海森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452104123100087/ 桂建安 C3(2023)0005108	公路与桥梁	/	/
材料员	覃远梅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452094511105110	公路与桥梁	/	/
项目经理	汤辉钢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	贰级	桂 245141439893	建筑工程	/	/
技术负责人	莫芳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	中级	1591921	建筑工程管理	/	/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附件 2:

(2) 拟投入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附表:

(1) 拟投入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1	履带式液压单斗挖掘机	0.4m³	2台	四川	2018	200	良好	基础工程	已落实
2	履带式液压单斗挖掘机	1m³	2台	四川	2018	200	良好	基础工程	已落实
3	移动门卫岗亭		2座	广西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	电缆盘架顶升器	HD-1	4	广西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	轮胎式装载机	ZL50C	3台	广东	2020	110	斗容量 1.5m³	运输工程	已落实
6	洒水车	4000L	5台	长沙	2019	180	良好	降尘工程	已落实
7	混凝土运输泵车	60/h	8台	广东	2018	45	良好	运输工程	已落实
8	砂浆搅拌机	ZJ-1500	2台	长沙	2019	4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	平板拖车组	30吨	5台	四川	2019	9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	载货汽车	4t	3台	四川	2018	85	良好	运输工程	已落实
11	载货汽车	8t	2台	长沙	2017	80	良好	运输工程	已落实

12	空压机	WY-9	4台	广西	2019	4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	电瓶车	牵引质量 2.5t	5台	广西	2019	4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	打夯机	HW-20A	4台	广西	2019	40	良好	拆除工程	已落实
15	塔吊	R55	1台	广西	2018	12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6	井架	MJZ	2台	广西	2018	16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7	自卸汽车	12吨	15台	长沙	2017	15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8	自卸汽车	CA3160	15台	长沙	2017	13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9	吊车	25吨	2台	广东	2019	13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20	吊车	40吨	1台	广东	2018	18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21	门式起重机	10吨	1台	广东	2018	18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22	机动翻斗车	组装	50台	南宁	2019	/	装载质量 1t	全过程	已落实
23	轨道平车	8t	3台	长沙	2017	13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24	灰浆搅拌机	HJ-200	3台	南宁	2018	40	拌筒容量 200L	全过程	已落实
25	砼搅拌机	JD500	3台	南宁	2018	4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26	砼输送泵车	HBTS60	1台	广	2018	110	输送量	全过	已落实

				东			60m ³ /h	程	
27	钢筋切断机	GJ-40	3台	南宁	2020	6.5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28	钢筋弯曲机	GJ4-40	3台	南宁	2020	4.5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29	钢筋调直机	GJ4-14	3台	南宁	2019	5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30	钢筋弯箍机	GQ40	3台	广东	2018	5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31	钢筋冷拉机	GJ4/12	3台	广东	2019	6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32	型钢校正机	YJZ80	3台	江苏	2020	6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33	多辊板料校平机	16×2000mm	2台	江苏	2020	8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34	电渣压力焊机	41-20A	4台	广东	2018	8	良好	钢筋制作	已落实
35	锯木机	XL45	6台	湖北	2019	55	良好	模板制作	已落实
36	电刨	X525	6台	广东	2019	50	良好	模板制作	已落实
37	平刨	ML393	6台	广东	2019	40	良好	模板制作	已落实
38	圆盘锯	G6014	6台	南宁	2018	40	良好	模板制作	已落实
39	手电钻	TNGENIA	6台	南宁	2018	25	良好	模板制作	已落实
40	插入式混凝土振捣器	UN-75	6台	湖北	2020	3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1	平板式混凝土振捣器	ZW-5	6台	湖北	2020	26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2	发电机	300KW	3台	湖北	2019	12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3	电焊机	BX1-315	6台	广东	2018	3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4	对焊机	TN-200T	5台	广东	2018	2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5	风镐	G10	5台	广东	2019	1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6	冲击钻	MX50	5台	长沙	2019	3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7	角磨机	9500N	5台	长沙	2019	2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8	折板机	CB-150	5台	苏州	2018	2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49	轻型电钻	JIZC20	5台	苏州	2019	1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0	切管套丝机	TQ150-A	4台	苏州	2018	1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1	水电安装工具	/	6套	广东	2018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2	切磨机	GJ400	5台	广东	2018	3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3	喷涂机	240F	6台	长沙	2018	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4	注胶枪	5H10	5把	长沙	2020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5	电锤	DJ200	4台	广	2020	15	良好	全过	已落实

				东				程	
56	弯管机	SWG-2A	4台	长沙	2018	2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7	砂轮机	/	6台	广东	2019	1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8	电动卷扬机	20KN	2台	玉林	2020	7.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59	施工电梯	SC200	2台	河北	2020	66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60	卷扬机架	架高 40m	4	玉林	202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61	电动葫芦	5t	6	玉林	2020	5t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62	倒链手动葫芦	1t	4	玉林	2020	1t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63	钢丝绳		300米	玉林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64	台式钻床		2	广西	2022	6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65	变压器	S-250	1	江苏	2022	450	良好	供配电	已落实
66	云石机	C411	3	山东	2022	6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67	试压泵	单级	2	日本	2022		良好	给排水	已落实
68	试压泵	多级	2	上海	2022		良好	给排水	已落实
69	铁镐	2.5~4KG	10	广西	2022		良好	给排水	已落实

70	电动葫芦	MD1	6	河北	2022		良好	给排水	已落实
71	电动螺丝钻机		20	河北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72	发电机组		75	玉林	2020		良好	供配电	已落实
73	发电机组		35	玉林	2020		良好	供配电	已落实
74	卡扣扳手		30	山东	2022	各种规格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75	挂篮		4	上海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76	电锤	530W	2	徐州	2022	530W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77	液压接管钳		5	韩国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78	高架车	20m	5	江苏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79	光纤熔接器		5	徐州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80	冲洗机		2	山东	2022	19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81	光纤测试仪		5	日本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82	恒温箱		3	福建	2022	2500	良好	试验	已落实
83	齿弧型电缆工具	APM	3	上海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84	电缆剪	DL-6	3	日	2022		良好	电气施	已落实

				本				工	
85	手动压钳	16-300mm	4	日本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86	压接钳	EP510B	4	日本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87	电缆输送轮	DL-3	4	浙江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88	电缆盘架顶升器	HD-1	4	广西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89	电焊条烘干箱	容积 60× 50× 75(cm³)	5	福建	2022	300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0	测线器		5	重庆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91	角向磨光机		20	福建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2	测线器		5	重庆	2022		良好	电气施工	已落实
93	车床	400*1000 mm	2	广西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4	倒链	1、2、5T	6	广西	2022		良好	管道安装	已落实
95	铝材切割机		5	福建	2022	1kW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6	石料切割机	5.5KW 以 内	5	福建	2022	5.5KW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7	氧焊设备		6	南宁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8	管子切断机	直径 150mm	6	美国	2022	5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99	热熔机	多种型号	6	浙江	2022	1.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0	电阻表	GZX92F	5	深圳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1	水准仪	DSZ3	4台	东莞	2018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2	万用表	2463 S-4	5	北京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3	全站仪	TOPCON 602	1台	广州	2018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4	激光铅直仪	/	4台	广东	2018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5	钳表	T302	3台	广东	2019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6	兆欧表	V500	3台	广东	2020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7	地极表	ZC-253	4台	广东	2020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8	水平靠尺	L=1m2m	6把	广东	2018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09	磅秤	500kg	4台	广东	2018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0	工程冲洗机	YCXLJ-4	2	广东	2022	19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1	数字式网络布线测试仪		5	日本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2	导线钩		10	日	2022		良好	全过	已落实

				本				程	
113	油压接管钳	FYQ500	5台	深圳	2020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4	滚槽机	219型	5台	深圳	2019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5	螺栓套丝机	S8139	4台	东莞	2021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6	管子切断套丝机	直径 159mm	3台	南宁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7	台式砂轮机	砂轮直径 Φ100mm	6台	南宁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8	普通车床	直径*长度 630*2000 mm	1台	北海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19	开孔机	开孔直径 ≤114	2台	南宁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0	摇臂钻床	钻孔直径 25mm	3台	柳州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1	立式钻床	钻孔直径 25mm	1台	南宁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2	叉式起重机	提升质量 6t	6台	山东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3	汽车式起重机	提升质量 5t	2台	山东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4	汽车式起重机	提升质量 8t	2台	山东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5	汽车式起重机	提升质量 16t	2台	山东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6	加盖自卸垃圾车	4.5t	10台	柳州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7	履带式液压岩石破碎机	YSJ-3200	10台	玉林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8	抛光机	3M	10台	美国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29	手提砂轮机	M3325	3台	江苏	2021	200KW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0	热熔焊接机	Φ63	3台	江苏	2021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1	热熔焊接机	Φ160	3台	江苏	2021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2	电焊机（综合）	BX3	10台	东莞	2021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3	精密交/直流稳压电源	100KV	3台	江苏	2021	200KW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4	交流稳压电源	SBW-ST	3台	上海	2021	200KW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5	手持式万用表	GMC-I	2台	德国	2021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6	工业用真效值万用表	UT171C	2台	沈阳	2021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7	绝缘电阻测试仪	ZC-8	3台	沈阳	2021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8	交/直流低电阻测试仪	TH2683B	2台	浙江	2021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39	接地引下导通电阻测试仪	JDDT-10A	1台	浙江	2021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0	对讲机	C15	20	深	2022	/	良好	全过	已落实

			台	圳				程	
141	活塞式压力计	SHJ-06	2台	德国	2022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2	火灾探测器实验器	BHTS-1	5台	德国	2022	/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3	电动剪		10	广西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4	剪刀		若干	广西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5	大力钳		若干	湖北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6	电工钳		若干	山东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7	内六角螺丝刀	各种规格	30	山东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8	普通灯泡	各种规格	100	深圳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49	碘钨灯		50	深圳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50	推土机	TY170	2台	山东	2019	170	良好	场地平整	已落实
151	光轮振动压路机	CA30S	2台	徐州	2020	80kW30t	良好	场地平整	已落实
152	光轮压路机	3Y16/21	2台	徐州	2020	10t	良好	场地平整	已落实
153	振动打夯机	KM81200A型	4台	河南	2021	2t	良好	场地平整	已落实
154	振动打夯机	KM81200A型	5台	大连	2017	2t	良好	场地平整	已落实

155	手扶式振动碾	SVH-30C	5 台	山东	2018	30C	良好	场地平整	已落实
156	混凝土运输车	东风	8 台	济宁	2017	3.5m ³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57	发电机组	50W/200W	3 组	玉林	2019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58	波纹围栏	高 1.8 米	若干	玉林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59	计算机	方正	5台	北京	2019	0.5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60	打印机	佳能	1台	北京	2018	0.4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61	复印机	东芝	1台	北京	2018	0.4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62	电话机	华为	1 台	北京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63	传真机	松下	1台	日本	2020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164	数码相机	索尼	2 台	日本	2022		良好	全过程	已落实

备注：

1、表格不需要填写满，投标人只需根据招标文件评审要求导入对应证明信息供评委评审。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1	压力试验机	NYL-2000	2 台	上海	2020	90	试验	已落实
2	砼试抗压模	150×150×150	25 台	柳州	2019	50	试验	已落实
3	砂浆试抗压模	70.7×70.7×70.7	25 台	柳州	2019	50	试验	已落实
4	土壤密度湿度测定仪	WH-1	2台	深圳	2017	120	测量	已落实
5	万能压力试验机	WE-1000	1台	上海	2022	90	试验	已落实
6	砼塌落度测定仪	/	2台	柳州	2018	60	测量	已落实
7	砂浆稠度仪	SC-145	2台	徐州	2020	65	测验	已落实
8	防腐检测仪		2组	中国	2021	65	测验	已落实
9	混凝土回弹仪	T-225	3台	广东	2018	70	测验	已落实
10	水电检测机具		2组	广西	2019	40	测验	已落实
11	砼快速养护箱	HYN-A	3个	柳州	2019	60	养护	已落实
12	标准养护箱	1011-01	3个	广东	2019	60	养护	已落实
13	水泥标准筛	1030-01	4个	昆明	2020	120	检验	已落实
14	水泥胶砂振动台	GZ-85	2台	昆明	2018	45	测验	已落实
15	振筛机	ZB	2台	上海	2020	55	甩选	已落实
16	砂标准筛	300	4个	昆明	2020	125	检验	已落实
17	碎石标准筛	300	4件	昆明	2021	90	检验	已落实

18	液塑联合测定仪	FG-III	2台	深圳	2021	45	测验	已落实
19	电热保温干燥箱	CS202	4台	上海	2020	45	测验	已落实
20	靠尺	2m	3个	南宁	2022	30	检测	已落实
21	敲鼓锤	50g	2个	广东	2019	50	检测	已落实
22	百网格	/	10个	玉林	2023	45	检测	已落实
23	容积桶	/	5个	上海	2020	20	检测	已落实
24	自动安平水准仪	DXY67	2台	南京	2021	74	测验	已落实
25	混凝土保护层测定仪	HBV-84	1台	上海	2021	50	测验	已落实
26	接地电阻测试仪	4105	1台	北京	2022	45	测验	已落实
27	涂层厚度测量仪	HCC-18	2台	杭州	2021	95	测验	已落实
28	钢筋位置测定仪	KON-RBL	1台	南京	2022	105	测验	已落实
29	百分表	指针式	5台	玉林	2022	80	测验	已落实
30	深度游标卡尺	不锈钢	5个	南宁	2023	15	测验	已落实
31	数字万用表	FLUKE-12	5个	南宁	2023	8	测验	已落实
32	GPS 系统	/	2台	上海	2021	19	定位测量	已落实
33	质量检测器	IZC-2	4台	苏州	2020	20	检测	已落实
34	互感器校验仪	HE11	1台	兰州	2020	50	检测	已落实
35	磁力线锤	200g	1个	西安	2021	25	检测	已落实
36	转速仪	L2-30	1台	南京	2022	19	检测	已落实

37	兆欧表	1w	2台	西安	2021	25	检测	已落实
38	兆欧表	500V	2台	西安	2021	25	检测	已落实
39	抗渗试模	175X185X150	1台	北京	2021	60	测验	已落实
40	钳形电流表	0-600A	1台	上海	2021	5	测量	已落实
41	混凝土回填仪	HT225A	1台	南宁	2022	18	检测	已落实
42	泥浆比重计	NB-1	1台	玉林	2021	53	试验	已落实
43	水泥、粉煤灰标准筛	0.9mm, 0.08mm, 0.045mm	2个	苏州	2021	15	检测	已落实
44	空鼓锤	50#	2个	南京	2022	9	检测	已落实
45	对角尺	50d	5个	西安	2021	25	检测	已落实

备注：

1、表格不需要填写满，投标人只需根据招标文件评审要求导入对应证明信息供评委评审。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房屋建筑工程）

发包人（全称）：北流市大伦镇大伦小学

承包人（全称）：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北流市大伦镇初级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双方协商确定。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无。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最长不超过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

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自保修期满。

发包人：北流市大伦镇大伦小学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北流市大伦镇

电 话：0775-6695284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0718828616B

地 址：北流市城北二路2号城市时代9层06室

电 话：0775-622586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流支行

账 号：4505 0166 4145 0000 0102

附件

中标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广西君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流市大伦镇初级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4-C2-81853-HTZB）。建设地点：北流市大伦镇初级中学内，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本工程位于北流市大伦镇初级中学内。本工程为新建1栋学生宿舍楼，本次预算评审范围为一期建设范围（一至三层），一至三层建筑面积为1375.2m²；采用独立混凝土基础，框架结构。主要建设内容为：基础施工，主体结构施工，外墙马赛克瓷砖，宿舍、走廊楼地面为800*800防滑耐磨陶瓷地砖、卫生间楼地面为400*400防滑耐磨陶瓷地砖；卫生间墙面贴600*300块料墙裙到顶；其他室内贴300*600块料墙裙1.2m高，其余内墙抹灰刮腻子；门窗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等内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建设相关资料。现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选定承包单位，于2024年8月1日北京时间15时30分整在北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二评审后，经评审小组成员专家评定，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元）：人民币叁佰叁拾万零柒仟壹佰陆拾元贰角陆分（¥3307160.26）。工期：185日历天，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汤辉钢，注册编号：桂245141439893

贵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二十五日内与采购单位进行合同谈判，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条件、规范、响应文件等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宏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8月2日

